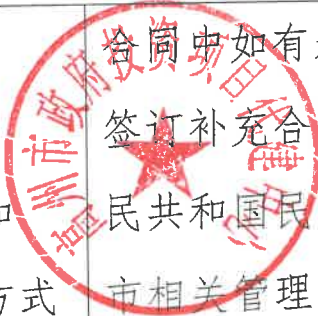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高州市普通高中基础设施质量提升建设项目（四期）水土保持监测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高州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地址：高州市 联系电话：19306893628 联系人：张善锋
3	中介服务名称	水土保持监测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投标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1)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注册；(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并具有相关经营范围。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该项目为高州丁颖中学，总建筑面积约107871.77平方米。拟建教学楼、实验楼、艺术楼、博颖馆、体育馆、图书馆、礼堂、食堂、宿舍、综合楼、地下工程、门卫，400米田径运动场、篮球场等室外（运动）设施，以及道路广场、绿化、管网、变配电系统、

		外水外电等配套设备设施，为该项目提供水土保持监测服务。具体要求以双方订立的合同版本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按合同双方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区间：10%-20%。 3. 计价标准：参考保监[2005]22 号文计取，结算价不能高于市财政相关部门审定价。
8	服务时间	按双方合同约定。
9	支付方式	按双方合同约定。
10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1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2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